

证券代码：430207

证券简称：威明德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武汉威明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9 月 3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顾志刚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已于 2019 年 8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19-031）。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2,91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77%。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

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武汉威明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91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的《武汉威明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武汉威明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9 月 5 日